

东莞厚街“12·18”一般道路交通事故 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评估报告

2024年12月18日18时20分许，东莞市厚街镇厚道路三屯巨辉手袋厂对出路段发生一起重型半挂牵引车与电动自行车碰撞的道路交通事故，造成1人死亡、2车受损。

事故发生后，东莞市人民政府依法成立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工作，并于2025年5月批复事故调查组提交的《东莞厚街“12·18”一般道路交通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

为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以及《广东省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总体方案》有关要求，强化事故整改措施落实和责任追究工作，切实做到闭环管理，根据省安委办印发的《进一步推动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意见落实情况评估工作方案》（粤安办〔2023〕79号，以下简称《评估工作方案》）和《广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指引》（以下简称《评估指引》），东莞市应急管理局厚街分局牵头对涉事相关单位及人员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工作概况

（一）成立评估组

2026年3月，东莞市应急管理局厚街分局牵头成立评估组，评估组依据《评估工作方案》《评估指引》等相关文件，开展相关评估工作。

（二）开展评估工作

评估组通过查阅相关单位关于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的相关文件，整体评估了事故各有关责任单位和部门责任追究及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的落实情况。

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评估组通过查阅各有关部门落实该事故整改工作情况等相关文件、资料，明确《事故调查报告》中有关事故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员的处理情况，具体如下表：

（一）对事故相关人员行政处罚建议的落实情况

序号	责任人员	追究内容	落实情况
1	蔡**	蔡**，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三项，建议由厚街交警大队依法对其作出行政处罚。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厚街大队对蔡**存在的违法行为处人民币100元罚款。

（二）其他处理建议落实情况

序号	责任人员和单位	追究内容	落实情况
1	厚街交警大队分管负责同志	建议由厚街镇分管安全生产工作的党委副书记约谈厚街交警大队分管负责同志，督促其加强路面整治工作，有效防范道路交通安全事故。	2025年11月21日，厚街镇分管安全生产的副书记何**已对厚街交警大队（原厚街交警大队）大队长陈**进行了约谈。
2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	建议函告深圳市盐田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进行谈话提醒，督促其加强对辖区交通运输企业的安全监管工作。	已函告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政府，截至评估结束，未收到上述单位回复。

3	深圳市神驼鹏安供应链管理有限 公司、深圳市泓欧供应链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建议函告深圳市盐田区交通运输管理 部门对深圳市神驼鹏安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深圳市泓欧供应链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安全管理情况和涉嫌使用无《道 路运输证》的车辆参加普通货物运输的 行为进行调查并依法处理。	已函告深圳市盐田区 人民政府，截至评估结 束，未收到上述单位回 复。
---	---	---	---

三、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东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厚街大队（原交警大队）

该单位严格按照支队统一部署和有关要求，积极联合镇辖区内派出所、交通分局、等职能部门，认真扎实地开展各项工作。2025年度共查处车辆违法数187606宗，其中涉货车的违法数19883宗，涉电动车的违法数158779宗（其中不按规定车道行驶18389宗，违法载人7013宗，逆行685宗，闯红灯1160宗，驾乘人员不戴头盔42478宗，电动车号牌涉无牌、遮挡、污损86286宗，电动车改装53宗）。

（二）东莞市交通运输局厚街分局

该单位根据市镇文件要求，认真开展道路运输行业安全生产检查工作。2025年，检查企业690家次，积极应用“两客一危一重货”智能监管平台，核查信息2750条，及时处置驾驶员违规行为；举办消防、普法培训，约谈违章企业536家次，召开行业安全生产工作会10次，有序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隐患排查治理年、消防安全检查、货车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治理行动、春运春节汛期暑期重大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危运行业专项整治、治超、打“四黑”、路域环境等行动及宣传活动，共查处各类交通运输违法案件637宗，始终保持高压态势，确保道路运输行业安全。

四、存在问题

评估组在此次评估工作中暂未发现评估对象在安全管理及监管方面存在问题。

五、工作建议

（一）强化安全驾驶意识培训

交管部门组织重型货车驾驶员参加安全驾驶专题培训，培养驾驶员提前识别潜在危险的能力，保持安全车距、注意盲区行人与非机动车，通过真实事故案例分析，让驾驶员深刻认识到违规驾驶的严重后果，增强其安全驾驶意识。

（二）优化道路通行秩序

交管部门在有条件的道路增设非机动车道，完善非机动车道的标识标线，明确非机动车行驶范围。在非机动车道和机动车道之间设置隔离护栏，减少机非混行情况。